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PRST/1995/21
26 April 199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主席的声明

安全理事会在主席在安全理事会1995年4月26日举行的第3525次会议上，就有关安理会对题为“有关纳格尔内卡拉巴赫的局势”的项目的审议，以安理会的名义发表了下列声明：

“安全理事会审议了欧安组织关于纳戈尔内卡拉巴赫的明斯克会议联合主席根据安理会第884(1993)号决议第8段提出的报告(S/1995/249和S/1995/321)。安理会表示满意的是，通过俄罗斯联邦在欧安组织明斯克小组合作下进行调解而于1994年5月12日达成的该区域停火协议已经维持了将近一年。

“同时，安理会对阿塞拜疆共和国纳戈尔内卡拉巴赫区域内和周围的冲突以及亚美尼亚共和国与阿塞拜疆共和国之间的紧张局势，重申以往表示过的关切。安理会特别关切最近违反停火的事件，强调必须按照1995年2月6日议定的办法进行直接接触来解决这些事件。它极力敦促冲突各方采取一切必要措施防止今后发生这类事件。

“安理会重申其所有有关决议，特别是关于该区域所有国家的主权和领土完整原则的决议。它还重申国际边界不可侵犯和不允许用武力取得领土。

“安理会重申充分支持明斯克会议联合主席努力协助进行快速谈判，以缔结停止武装冲突的政治协定，协定的执行将消除当事各方冲突的重大后果，特别是确保部队撤退，并使明斯克会议得以召开。

“安理会强调冲突各方本身要负起谋求和平解决的主要责任。安理会强调

95 12556 (c) 260495 260495 270495

亟需在《联合国宪章》和《欧安组织宪章》各项有关原则的基础上缔结一项停止武装冲突的政治协定。它强烈敦促冲突各方不带先决条件或程序障碍地进行建设性的谈判，不要采取任何可能破坏和平进程的行动。它强调达成这一协定是部署欧安组织多国维持和平部队的先决条件。

“安理会欢迎1994年12月6日欧安会布达佩斯首脑会议决定“加强欧安会有关纳戈尔诺-卡拉巴赫冲突的行动”(S/1995/249，附件)。安理会确认它愿意除其他外通过一项适当的决议，对于在当事各方达成停止武装冲突协定后可能部署一支欧安组织多国维持和平部队一事，给予持续的政治支持。联合国还准备提供技术意见和专门知识。

“安理会强调亟需按照明斯克小组1994年4月15日达成的协议，由当事各方执行各项建立信任措施，尤其是在人道主义领域的措施，包括在停火一周年时释放所有战俘和被拘留的平民。它要求当事各方防止受武装冲突影响的平民蒙受苦难。

“安理会重申请秘书长、欧安组织当值主席和欧安组织明斯克会议联合主席继续向安理会报告明斯克进程的进展和当地的局势，特别是其有关决议的执行情况，以及欧安组织和联合国目前和今后在这方面的合作情况。

“安理会将继续审议此案。”
